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的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公告日，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亚通”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本次被担保对象东莞港怡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河北交投怡亚通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怡通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1、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公司应参加会议的董事 7 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 7 人，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1)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增加 2025 年度公司为部分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 2024 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公司为部分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根据 2025 年度公司部分参股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及融资情况，相关参股公司拟向其股东及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申请有效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由公司为部分参股公司合计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2,312.36 万元（含）的担保，担保期限均不超过四年。现因参股公司东莞港怡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及河北交投怡亚通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实际业务运作需要，公司拟增加为上述两家参股公司的预计担保额度，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被担保公司名称	2025 年度原担保额度	拟增加担保额度	2025 年度调整后担保额度
1	东莞港怡亚通供应链管理有 限公司	3.43 亿元（含）	1.47 亿元（含）	4.9 亿元（含）
2	河北交投怡亚通供应链服务 有限公司	7.35 亿元（含）	4.9 亿元（含）	12.25 亿元（含）

公司本次除调整为上述两家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外，其他内容不变。

(2)最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怡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怡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均为一年，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融资性保函、备用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流动资金贷款、票据池等，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均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2、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为生效。

二、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1、被担保公司基本信息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股东及持股比例
1	东莞港怡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月15日	3,000万人民币	练泽开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街道汇峰路1号汇峰中心1号楼4单元802室	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化妆品批发;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金属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游艺用品及室内游艺器材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化肥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承接档案服务外包;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报关业务;报检业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建筑材料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通讯设备销售;纸浆销售;纸制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皮革制品销售;皮革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橡胶制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电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电池销售;插电式混合动力专用发动机销售;充电桩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水泥制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木材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日用化学产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东莞港湾区快线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51%的股份,公司持有其49%的股份。实际控制人:东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酒类经营;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	河北交投怡亚通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2020年4月9日	10,000万人民币	李占国	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片区石家庄综合保税区空港北大街办公楼1304-4	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国内货物运输代理;珠宝首饰零售、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批发;日杂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批发;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化学危险品);五金产品零售、批发;金属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批发;食品添加剂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化肥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消防器材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农副产品销售;纸制品销售;纸浆销售;塑料制品销售;自行车及零配件零售、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批发;机械设备销售;电线、电缆经营;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园区管理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批发;电池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批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汽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电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插电式混合动力专用发动机销售;充电桩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水泥制品销售;包	河北交投物流有限公司持有其51%的股份,公司持有其49%的股份。实际控制人: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装材料及制品销售;木材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纤维销售;合成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	怡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9月29日	8,000万人民币	陈生军	安徽省马鞍山市和县经济开发区浦和产业合作示范区通江大道89号	一般项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新材料技术研发,贵金属冶炼,有色金属铸造,常用有色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金银制品销售,珠宝首饰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怡通能源(深圳)有限公司持有其70%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被担保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2024年度财务数据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东莞港怡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5,884.52	32,319.19	3,565.32	161,235.20	542.93	90.06%
河北交投怡亚通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79,431.18	66,583.06	12,848.12	39,167.21	618.58	83.82%

怡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18,227.59	18,607.03	-379.44	68,687.85	-418.38	102.08%
-----------	-----------	-----------	---------	-----------	---------	---------

3、经核查，上述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是为了满足子公司与参股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求，有利于拓展其融资渠道，促进子公司与参股公司稳健发展。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与法律、法规相违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过会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676,4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615,511.62 万元，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327,975.87 万元（或等值外币），系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以上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923,470.23 万元的 252.09%，其中逾期担保数量为 0 元。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除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提供担保的过会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504,547.36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11,011.63 万元，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64,106.35 万元，以上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923,470.23 万元的 17.77%。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五、备查文件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